

雲林縣辦理 111 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

壹、 依據

- 一、依據「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4 條。
- 二、依據兒童權利公約(以下簡稱 CRC)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第 21-22 點。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度補助辦理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

貳、 目的

- 一、教師能在教學中導引學生了解並維護自身權益，關懷協助弱勢族群，學習尊重他人、培養理性溝通，建立服務學習之價值觀，強化民主價值及公民責任。
- 二、透過教案甄選與研習，教師能認識兒童權利生存權、受保護權、發展權、參與權四大基本原則，提升對 CRC 的認識及價值觀探討，進而從教學活動中引領學生從自我認同進而應用於人際間的互動關係，從生活中實踐 CRC 之精神。
- 三、辦理教育人員兒童權利公約之教育訓練，協助雲林縣政府推動兒童權利公約，瞭解兒童權利公約內涵，重視兒少權益。

參、 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內湖國小及雲林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 四、協辦單位：下崙國小、南陽國小、斗南國小

肆、 規劃內容及期程

一、辦理教育行政人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研習：

(一)、各場次辦理時間、活動地點及參加對象如下：

教育處教育行政人員、各公私立國中教師及國中小校長 2 場、國小組教師 6 場、各公私立幼兒園教保員 1 場。

1、教育處教育行政人員、各公私立國中教師及國中小校長：

序號	場次	參加對象	辦理時間	上課地點	備註
1	全縣學校	教育局處教育行政人員 及各公私立國中教師	111 年 8 月 11 日 (星期五)	下崙國小 預估 70 人	黃雅慧講師
2	全縣學校	公私立國中小校長	111 年 8 月 12 日 (星期五)	下崙國小 預估 130 人	楊東連講師

2、國小教師組：（公立幼兒園教保員也可報名以下場次）

序號	場次	參加對象	辦理時間	上課地點	備註
3	山線學校	斗六區各公立國小 及幼兒園教保員	111 年 8 月 17 日 (星期五)	中興國小 預估 70 人	黃雅慧講師
4	山線學校	斗南區各公立國小 及幼兒園教保員	111 年 8 月 17 日 (星期四)	下崙國小 預估 70 人	楊東連講師
5	海線學校	北港區各公立國小 及幼兒園教保員	111 年 8 月 18 日 (星期四)	中興國小 預估 70 人	楊東連講師
6	海線學校	虎尾區各公立國小 及幼兒園教保員	111 年 8 月 18 日 (星期四)	下崙國小 預估 70 人	黃雅慧講師
7	海線學校	臺西區各公立國小 及幼兒園教保員	111 年 8 月 19 日 (星期五)	下崙國小 預估 70 人	楊東連講師
8	山線學校	西螺區各公立國小 及幼兒園教保員	111 年 8 月 19 日 (星期五)	中興國小 預估 70 人	張家驥主任

3、各公私立幼兒園教保員：

序號	場次	參加對象	辦理時間	地點	備註
9	全縣學校	各公私立幼兒園	111 年 8 月 20 日 (星期六)	下崙國小 預估 130 人	黃雅慧講師

(二)、研習內容

時 間	進 行 內 容	主 講 人 / 負 責 人
09:00-09:10	線上報到簽名	主持人、領域召集人、行政團隊
09:10-10:40	課程主題： 「兒童權利公約」融入學習領域課程有效教學實作工作坊	講師：黃雅慧/楊東連/張家驥講師 內聘助理講師：輔導團員 分組協作需內聘助理講師協助授課
10:40-10:50	交流時間	行政團隊
10:50~12:20	課堂分組實作並經驗分享	講師：黃雅慧/楊東連/張家驥講師 內聘助理講師：輔導團員 分組協作需內聘助理講師協助授課
12:20-12:40	綜合座談	主持人、領域召集人、行政團隊

(三)、預期成效

瞭解兒童權利公約內涵，重視兒少權益培植人權教育優質專業教師，促進教師教學專業經驗的交流。進行素養導向教學案例推廣，透過區域內教師共學成長與資源共享，提升教師教學實踐熱情，促進領域教師專業成長。

(四)、成效評估之實施

本案預計採量化統計(附件一)來進行成效評估，透過參與教師實際參與過程的具體的回饋問卷統計分析，提供做為後續修正調整或規劃參考。

評估時間	評估面向	評估方式	評估工具
各場次活動結束時	1. 教師反應 2. 教師學習 3. 教師使用新知能	參與教師具體的回饋問卷統計分析。	成效評估量表

(五)、差假及獎勵

- 1、參加研習人員及工作人員請惠予公假登記暨課務排代。
- 2、執行本項活動人員，依「雲林縣公立中小學及幼兒園授權獎懲案件獎懲標準表」辦理敘獎。
- 3、全程參與本案研習者核予研習時數 4 小時（或依實際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伍、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支應。

陸、 差假及獎勵：

(一)請服務單位給予工作人員公假登記。

(二)執行本項活動人員，依「雲林縣公立中小學及幼稚園授權獎懲案件標準表」辦理敘獎。

柒、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雲林縣辦理 111 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

成效評估表

敬愛的教育局處教育行政人員、校長、主任、老師：

這份問卷可以協助我們瞭解這個計畫對您的實際幫助及評估執行成效，以下量表有許多句子，它們並沒有正確答案，請您就您自己實際經驗感受與課堂觀察記錄狀況進行填答，分別勾選不同程度的選項即可。填答結果統計後僅最為後續辦理相關計畫參考，不會公開您個人填答結果，也不會影響您的各種評比，請您安心填答。

請先閱讀題目的內容，然後想一想你自己的內心感受。如果你覺得題目內容「完全符合」你的內心感受，則在「完全符合」欄的□中打✓；如果你覺得題目內容「完全不符合」你的內心感受，則在「完全不符合」欄的□中打✓。其他依此類推。

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敬上

捌、 學校名稱：_____ 職稱：_____ 姓名：_____ 性別：☐男 ☐女

題號	評估內容	完全符合	大部分符合	大部分不符合	完全不符合
1	本次增能主題是否符何您的專業成長需求？				
2	本次提供的課程內容或服務模式符合您的期待或目標？				
3	本次的講師能回應處理學校現場教師需求與問題？				
4	本次專業探究過程能提供具體實踐策略或課堂操作建議？				
5	本次專業探究課程能促進您個人的教學反思與專業成長？				
6	您願意將增能所提供資源或教學策略運用於課堂？				
7	您能將本次專業成長內容轉化為個人教學策略或工具？				
8	對於本次工作坊內容，您是否有其他具體建議？				